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023 健康體位控制班活動簡章

- 一、活動時程:112年4月19日起至112年5月17日。
- **二、活動時間:** 18:30-19:30(詳如課程表所示)。
- 三、活動地點:除4月20日「健康體態 減脂增肌」課程為遠距線上辦理(ZOOM平台),其餘課程均在和平校區體育館大韻律房舉行。取得參加活動資格者將於112年4月18日下午前,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。
- 四、報名時間:112年3月23日起至112年4月16日。
- 五、参加對象:本校教職員工生均可參加,若報名踴躍致名額不足時,將以身體質量指數(BMI)大於27者為優先。(*BMI 計算方法*:體重公斤除以身高平方公尺,如:55公斤/1.6\*1.6=21.5)
- 六、報名方式:於報名期間至校本部或公館校區健康中心傷病處理區完成身體檢測 (測量身高、體重、體脂肪、血壓)→填寫線上體控班報名表 (https://forms.gle/2k1AVKjjtYoSpM3C6)→完成報名。(是否取得參加活動資格,將於112年4月18日下午前以電子郵件通知)

七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。

八、承辦單位:學生事務處健康中心。

### 九、注意事項:

- (1) 每週需參加課程,共5週,課程表如第十一點。
- (2) 活動各項通知一律以電子郵件寄發,聯絡人:王健管師(分機 3117)。

### 十、獎勵辦法:

(1) 績優獎:第一名獎金 2000 元(等值商品禮券)、第二名獎金 1500 元(等值商品禮券)、第三名獎金 1000 元(等值商品禮券)。(以校本部及公館校區健康中心 傷病處理區紀錄之身體檢測資料進行排名,該活動結束後之前、後測體重減 少公斤數為績優獎的評選方法)

## (2) 集點享健康獎:

### ●集點內容:

<b>在明</b> 古工	क्या की।	70 nu	
集點事項	點數	說明	
出席各堂課程且完成該課 程之課後問卷調查	1	每堂課1點最高6點	
與健康中心營養師預約及	1	諮詢1次即獲得1點,最高1點,	
完成營養諮詢		重複諮詢不另採計點數	
前、後測 BMI 數值減少 1	2	以校本部及公館校區健康中心傷病處理區	
以上者	_	紀錄之身體檢測資料為計算依據	

※點數和集點卡將於活動結束後,經健康中心統一計算後發放,以供後續兌換獎勵。

## ●點數兌換內容:

兌換獎勵	兌換點數
健康水果1份	集滿 2 點
健康水果1份	集滿4點
健康水果1份	集滿6點
100 元餐費 1 份	集滿7點
100 元餐費 1 份	集滿9點

※獎勵兌換商家為本校圖書館校區「卡摩花園景觀咖啡」,獲獎者可依上述點數,參考健康中心及 衛教系合作製作之食品卡路里海報,兌換健康獎勵。請於112/11/03前兌換完畢,逾期視同放棄。

(3) 登錄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※本活動獎勵(含點數和集點卡)請於活動結束後至校本部健康中心領取,獲獎者、獎勵領取期限等詳細資訊請見本中心後續之公告 https://health.sa.ntnu.edu.tw/

## 十一、課程表:

# 2023 健康體位控制班-課程表

	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	地點	
1		18:30-18:40	報到		和平校	
	4月19日 (三)	18:40-19:00	活動說明	健康中心	區體育 館大韻	
		19:00-19:30	活力伸展	何羿儂 教練	律房	
2	4月20日 (四)	18:30-18:40	報到		線上遠	
		18:40-19:30	健康體態 減脂增肌	蘇莞文 講師	距教學 (zoom)	
3	4月26日(三)	18:30-18:40	報到		和平校	
		18:40-19:30	全方位訓練(一)強化核心	何羿儂 教練	區體育 館大韻 律房	
4	5月3日 (三)	18:30-18:40	報到		和平校	
		18:40-19:30	全方位訓練(二)增肌	何羿儂 教練	區體育 館大韻 律房	
5	5月10日 (三)	18:30-18:40	報到		和平校	
		18:40-19:30	全方位訓練(三)燃脂	何羿儂 教練	區體育 館大韻 律房	
6	5月17日· (三)	18:30-18:40	報到		和平校	
		18:40-19:30	全方位訓練(四)心肺提升	何羿儂教練	區體育 館大韻 律房	

※課程內容得依實際狀況調整。 (請於 5 月 18 日至 5 月 26 日期間,至校本部或公館校區健康中心傷病處理區完成身體檢測,以利後續獎勵之計算)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個人資料蒐集暨同意書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務處健康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第八條規定,取得您提供的個人健康資料,需告知下列事項並得到您的同意,請務必詳閱。當您報名本活動時,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。

### 一、 蒐集之目的:

辦理 112 年健康促進活動之課程,蒐集您的個人資料作為上述活動之後續處理、聯絡及紀錄之用途。

### 二、 個人資料之類別:

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<u>單位、職稱、姓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聯絡方式(電話與電子信箱)、</u> **血壓、身高、體重、腰圍、臀圍**等詳如活動報名表及身體檢測表問卷上所列之資料。

- 三、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與方式
  - (一)本中心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或因執行業務所需保存期間內,得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,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2年,利用地區為臺灣。
  - (二)本中心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於蒐集目的宣告之各項業務執行,包括因業務執行所必須之各項 聯繫與通知。
  - (三)本中心以電子文件傳遞相關資料予大安區健康服務中心(臺北市衛生局)。
  - (四)本中心以電子文件與紙本之適當方式處理與儲存資料。

### 四、 個人資料之提供

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,惟若拒絕提供個人資料,將無法參加課程或其他活動。

#### 五、 個人資料之保密

本中心將善盡個人資料保護之責。如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,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,本中心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,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- 六、 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,您就本校保有您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:
  - (一) 查詢、請求閱覽或請求提供複製本。
  - (二)請求補充或更正,惟依法請您提出釋明。
  - (三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運用,並可請求刪除。

### 七、同意書之效力

- (一) 當您報名時,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的內容。
- (二)本中心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之權利,內容修改時將於中心網站公告。如您未於公告後一個月內提出異議或仍繼續使用本中心相關服務,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中心所更改之內容。
- 八、若您對此告知事項之內容有任何疑慮,請聯絡本校學務處健康中心(02)7749-3117。